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7名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唐建国先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军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蒋才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匡玉峰先生、谭路平先生、蒋才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汪芳女士为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毛海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新农甘草拟实施检验中心和高效集成式仓储设施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